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2、资金来源

公司以自有资金作为现金管理产品投资的资金来源。根据自有资金的富余情况、生产经营的安排以及现金管理产品的市场状况，公司择机购买。

3、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投资品种为发行主体是商业银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产品。公司与提供现金管理产品的商业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4、投资额度

公司在授权期限内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5、投资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6、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股东大会审议后授权总经理在规定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实施，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要求，择机实施。

二、投资风险

1、虽然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主要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投资风险，现金管理产品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保本型的投资品种。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内审部门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1、公司运用自有资金投资现金管理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相关审核及审批程序

1、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2019年4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6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产品。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资金充裕，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产品，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行现金管理。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4日